

中关村绿色矿山产业联盟

绿盟〔2023〕 17号

关于申报 2023 年度绿色矿山重大工程奖的通知

全体会员及各有关单位：

为推动大型绿色矿山的创新建设，助力科技成果在大型工程的转化落地，中关村绿色矿山产业联盟（简称中绿盟）决定组织开展 2023 年度绿色矿山重大工程奖（国科奖社证第 0265 号）申报工作，为做好此次奖项申报与评审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和要求

2023 年“绿色矿山重大工程奖”申报书（以下简称“申报书”）应按“管理办法”的要求认真填写，凡申报“绿色矿山重大工程奖”的单位，应具备“管理办法”规定的相应条件，按照要求提供各种申报材料。以第一完成人申报限 1 项。

1. 申报范围

重大工程项目围绕绿色勘查、绿色矿山建设、山水林田湖草工程、地质环境治理、矿区生态修复、矿区重金属污染防治、矿渣处置、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治理、资源化利用、环境保护等重大创新工程。

绿色矿山重大工程奖设立一等、二等 2 个奖励等级。

2. 申报要求

具有一定规模和科技支撑的大型工程，采用新工艺、新模式、新技术，优化设计，降低工程造价，在安全生产、地质灾治理、节能降耗、废弃物排放以及对噪声、粉尘、地热等的治理有明显改善。

达到生产或使用的要求，并取得一定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，对推动产业升级等具有示范作用。

为保证项目质量，在申报截止日期前需经过中绿盟组织专家到现场核查。

二、鉴定与推荐

项目鉴定为绿色矿山重大工程奖评审过程中的重要依据，推荐意见为绿色矿山重大工程奖评审过程中的重要参考。

1. 推荐单位：全体会员单位可直接申报，亦可通过全国性专业协会、省级（直辖市）行业协会、学会等推荐。推荐单位应对申报材料认真核实并填写推荐意见。

2. 推荐专家：中绿盟技术委员会委员、绿矿®智库以及行业专家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“绿色矿山重大工程奖”的申报（推荐）必须同时报送申报书和与申报书内容完全一致的附件材料。申报书需按照要求如实、认真填写。

1. “绿色矿山重大工程奖”的申报，必须同时报送申报书和与申报书内容完全一致的附件材料。申报书中涉及内容需按照要求如实、认真填写，涉密的内容请标注。

2. 电子版材料发送至 LSS159865@126.com 邮箱，邮件主题为“2023 年度重大工程奖+单位名称+绿色矿山重大工程名称”，要求电子材料与纸质材料完全一致，否则不予受理。

3. 报送纸质版申报书一式 3 份，正文及附件胶装成册，单位盖章、相关人员签字后寄送绿色矿山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。

四、申报时间

绿色矿山重大工程奖须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将申报材料提交，中绿盟安排专家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开始核查工程现场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申报咨询：吕老师 010-53656625/15712878741

赵老师 15652113533

邮寄收件人：芦老师 13641134358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9 号汇智大厦一层 103-2

六、其他事项

请到中绿盟官网 www.greenmine.org.cn 《资料下载》栏目下载《2023 年度绿色矿山重大工程奖项目申报书》等相关附件，并注册申报单位信息，按照要求上传相关资料。

附件：

《2023 年度绿色矿山重大工程奖项目申报书》

